

成都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成医保办〔2023〕2号

成都市医疗保障局关于转发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四川省新增和 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的通知

四川天府新区社区治理和社事局、成都东部新区文旅体局、各区（市）县医保局，各相关公立医疗机构：

现将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四川省新增和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川医保规〔2023〕2号）转发你们，并提出如下工作要求，请一并遵照执行。

一、按照省市价格联动原则，对新增的“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等20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详见

附件), 我市公立医疗机构(省管除外)执行省管公立医疗机构相同政策。

二、对实行市场调节管理的“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等8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详见附件),我市公立医疗机构(省管除外)应综合考虑服务成本、患者需求等因素,自主确定执行标准,报属地医疗保障部门备案。

本通知施行时间为四川省口腔种植体系统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落地执行时间,试行期两年。在试行期如有重要情况及时向市医保局报告。

附件: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四川省新增和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川医保规〔2023〕2号)



附件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川医保规〔2023〕2号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公布四川省新增和停用口腔种植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市（州）医疗保障局，各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西部战区总医院、西部战区空军医院：

为贯彻落实《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的通知》（医保发〔2022〕27号）要求，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种植牙服务，我局对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印发的《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调控操作要点（试行）》等文件，新增28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停用14项口腔种植医疗

-1-

- 3 -

服务价格项目。现将相关情况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增 20 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项目。新增的“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等 20 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详见附件 1），附件所列试行价格为省管公立医疗机构执行标准。各市（州）医疗保障局可根据当地医疗水平、医疗机构等级和经济发展水平，在医疗机构具备开展相应诊疗项目资质的情况下，严格按照本通知规定的项目编码、名称、内涵、除外内容及说明等，制定辖区内公立医疗机构新增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试行价格，且不得超过同等级省管公立医疗机构执行标准。

二、新增 8 项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项目。新增的“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等 8 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详见附件 2），各公立医疗机构应综合考虑服务成本、患者需求等因素，自主确定执行标准并按规定报医疗保障部门备案。

三、规范现行口腔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停用“种植治疗设计”等 14 项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详见附件 3）。现有其他口腔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项目内涵，若已包含在 28 项新增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内涵里的，在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时相关项目不再与上述 28 个项目同时计费。

四、施行时间。本通知施行时间为我省口腔种植体系统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落地执行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本通知有

效期两年，该期间为附件1、2所列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试行期。试行期间出现达不到预期效果、投诉纠纷较多等情况，各地医疗保障局应及时向省医疗保障局报告，省医疗保障局将按程序予以暂停、调整或撤销。试行期结束前6个月，省医疗保障局收集附件1、2所列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在公立医疗机构试行情况及意见建议，履行项目转归工作流程后正式发布。

五、其他。公立医疗机构应严格执行价格公示和明码标价制度，接受社会监督。凡以前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按本通知规定执行。执行期间如国家和省有新规定，从其规定。

- 附件：1. 四川省新增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表
2. 四川省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 四川省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附件 1

四川省新增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表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1	01310517002000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	310523009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	服务产出：实现种植体上部不超過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牙位	01 即刻修复置入 加收 30%； 02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30%	1484元	1360元	1237元	1113元	989元
2	0131051700200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10523009-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位			30%	30%	30%	
3	01310517002000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310523009-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牙位			30%	30%	30%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二乙以下
4	0133060900300000	口腔内植骨费(简单)	330609016	口腔内植骨费(简单)	服务产出：通过手术方式，对轻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价格构成：涵盖种植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骨代用品和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与种植体同时植入，上颌窦底剩余牙槽嵴高度≥5mm	1354元	1241元	1128元	1016元	903元
5	0133060900400000	口腔内植骨费(一般)	330609017	口腔内植骨费(一般)	服务产出：通过手术方式，对中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价格构成：涵盖种植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挤压，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螺钉、骨代用品和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不与种植体同时植入，局限于水平骨缺损，上颌窦底剩余牙槽嵴高度<5mm	2275元	2085元	1896元	1706元	1517元
6	0133060900500000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	330609018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	服务产出：通过手术方式，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价格构成：涵盖种植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自体骨移植、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螺钉、钛网、骨代用品和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不与种植体同时植入，需做垂直骨增量；上颌窦底剩余牙槽嵴高度<5mm，同时伴有关节肿胀、纵隔或异物。 01 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25%； 02 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40%	3337元	3059元	2781元	2503元	2225元

—5—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7	013306090050001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上颌窦囊肿摘除(加收)	330609018-1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上颌窦摘除(加收)		牙位			25%	25%	25%	25%
8	013306090050002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330609018-2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加收)		牙位			40%	40%	40%	40%
9	013306090060000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费	330609019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费	服务产出：通过局部软组织移植，改善治疗部位及周围软组织状况，达到治疗所需软组织条件。 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切开、翻瓣、供软组织制备、组织固定、缝合及处置等手术步骤人力、物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2017元	1849元	1681元	1513元
10	013306090070000	种植体取出费	330609020	种植体取出费	服务产出：拆除患者口腔内已植入且无法继续使用的种植体。 价格构成：涵盖种植体拆除操作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386元	1271元	1155元	1040元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11	013105190010000	种植牙冠修理费	310523012	种植牙冠修理费	服务产出：对产品保质保修条件外，种植牙冠脱落、崩瓷、嵌食、断裂等机理性或器质性损坏进行修理，恢复正常使用。 价格构成：涵盖种植修复置入体的检查、拆卸、修补、置入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119元	1026元	933元	839元
12	013105170040000	医学3D建模(口腔)	310510014	医学3D建模(口腔)	服务产出：利用医学影像检查等手段获得患者特定部位的真实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3D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部特定部位的形态，能够满足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需要。 价格构成：涵盖数字化扫描、建模、存储、传输，装置设计等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例			259元	259元	216元	216元
13	013105230020000	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	310510015	医学3D模型打印(口腔)	服务产出：将虚拟3D模型打印或切割制作成仅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实体模型。 价格构成：涵盖3D打印或切割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件		常规单颗种植中使用本项目，按收费标准的7%计价	447元	447元	373元	373元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14	013105230 0300000	医学3D导板 打印(口腔)	310510 016	医学3D导板打 印(口腔)	服务产出：将虚拟3D模型 打印或切割制作成用于治 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 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 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 治疗部位进行精确处理。 价格构成：涵盖3D打印或 切割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 本物资消耗。		件	常规单颗种植中 使用本项目，按 收费标准的7% 计价	1381 元	1381 元	1151 元	921 元
15	013306090 0100000	种植体植入费 (单颗)	330609 014	种植体植入费 (单颗)	服务产出：实现口腔单颗种 植体植入。 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 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 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 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 和基本物资消耗。		种植体系统 牙位	01 种植体即刻种 植加收 30%； 02 颌领面种植体 植入加收 100%	A 档 1633 元， B 档 1810 元， C 档 2094 元， D 档 2424 元	A 档 1361 元， B 档 1508 元， C 档 1745 元， D 档 2020 元		
16	013306090 010001	种植体植入 费(单颗)- 种植体即刻 种植(加收)	330609 014-1	种植体植入费 (单颗)-种植 体即刻种植(加 收)			牙位			30%	30%	
17	013306090 010002	种植体植入 费(单颗)- 颌领面种植 体植入(加 收)	330609 014-2	种植体植入费 (单颗)-颌 领面种植体 植入(加收)			牙位		100%		100%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省管公立医疗机构试行价格			
									三甲	三乙	二甲	二乙
18	01310517001000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310523008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服务产出：实现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领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牙位	01 即刻修复置入 加收 30%； 02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30%	A 档 1225元， B 档 1470元， C 档 1329元， D 档 1425元	A 档 1021元， B 档 1225元， C 档 1329元， D 档 1425元	30%	
19	0131051700100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10523008-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位		30%	30%		
20	01310517001000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310523008-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牙位		30%	30%		

明治

- 1.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2个项目试行价格：
A 档为省管公立医疗机构位于市中心城区以外区域，且不符合任何上浮条件。
B 档为省管公立医疗机构符合经济发达地区上浮 10%、口腔种植成功率高上浮 10%和国家口腔医学中心上浮 10%中的三项条件。
C 档为省管公立医疗机构符合经济发达地区上浮 10%、口腔种植成功率高上浮 10%和国家口腔医学中心上浮 10%中的二项条件。
D 档为省管公立医疗机构符合经济发达地区上浮 10%、口腔种植成功率高上浮 10%和国家口腔医学中心上浮 10%中的三项条件。
1.2. 本价格表所指植入人体为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物，包裹在牙眼内的医用耗材，置入体是指种植牙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
1.3. 3. 本价格表所称“价格构成”，指制定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医疗机构实际提供服务时，“价格构成”的个别要素因患者个体差异可以有政策规定外，应允许医疗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和价格政策。此外，“价格构成”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4. 本价格表所称“基本物耗”指原则上不应用于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耗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戴材料、铸造包埋材、义齿清洁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牙科分离器、冲洗液、润滑剂、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咬合记录材料、咬合检查材料、研磨抛光材料、冲洗液、润滑剂、棉球、棉签、纱布（垫）、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手术巾（单）、治疗巾（单）、治疗护理盘（包）、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
5. 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的情况；即刻修复指种植体植入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6. 口腔内简单植骨指通过骨替代材料引导骨再生或填充牙槽嵴骨量；口腔内复杂植骨包括上颌窦外提升植骨、牙槽嵴块状自体骨移植；口腔内一般植骨指简单植骨与复杂植骨以外各类形式的植骨技术。
7. 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失植入手体、置入手体进行保质保修，保修范围内出现损坏，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取费用。
8. 本价格表所列的口腔医学3D项目，是指为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的服务。医疗机构自行制作牙冠所进行的3D扫描设计、打印切削，以及翻模精修、烧结上釉、上色调改等具体操作，作为成本要素计入种植牙牙冠价格，不再将上述牙冠加工制作的具体操作步骤作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向患者收费。
9. 以上新增医疗服务项目参照现行各级分类“说明”执行。

附件 2

四川省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拟定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1	013306090020000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	330609015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	服务产出：对范围超过一个象限以上的连续牙齿缺失进行种植体的植入以实现桥式修复。 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种植体系统	例	01 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X%； 02 颧颌面种植体植入每一牙位加收 X%； 03 种植体倾斜植入每一牙位加收 X%。
2	013306090020001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330609015-1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种植体即刻种植（加收）			例	
3	013306090020002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颧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330609015-2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颧颌面种植体植入（加收）			牙位	
4	013306090020003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种植体倾斜植入（加收）	330609015-3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种植体倾斜植入（加收）			牙位	
5	01310517003000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	31052301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	服务产出：实现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领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件	“件”为半口； 01 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X%

-11-

序号	国家项目代码	国家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拟定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6	0131051700300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10523010-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服务产出：实现种植体上部可摘修复体的置入。	牙冠、种植体系统	件	“件”为半口；01即刻修复置入加收X%
7	013105230010000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	310523011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	价格构成：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领位确定、位置转移、试排牙、模型制作、佩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件	“件”为半口；01即刻修复置入加收X%
8	013105230010001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310523011-1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即刻修复置入(加收)		牙冠、种植体系统	件	“件”为半口；01即刻修复置入加收X%

使用说明：

1.本项目表所指植入手体为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牙床、包裹在牙龈内的医用耗材，置入体是指种植牙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

2.本项目表所称“价格构成”，指制定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医疗机构实际提供服务时，“价格构成”的个别要素因患者个体差异可以不发生的，除另有政策规定外，应允许医疗机构收费标准适用相应的项目和价格政策。此外，“价格构成”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3.本项目表所称“基本物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耗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验材料、铸造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吸合记录材料、吸合检查材料、咬合垫、冲洗液、润滑剂、棉球、纱签、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

4.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手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但修复指种植体植入手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治疗后1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5.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植入手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但修复指种植体植入手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取费用。

6.以上新增医疗服务项目参照现行各级分类“说明”执行。

附件 3

四川省停用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1	310509001	种植治疗设计	含专家会诊、X线影像分析、模型分析		次	CT 颌骨重建模 拟种植设计加收 50 元
2	310509001-1	种植治疗设计（CT 颌骨重建 模拟种植设计加收）	含取印模、灌模型、做蜡型、排牙、上合架	唇侧 index 材 料	次	
3	310523001	种植模型制备		种植体	单颌 次	
4	330609001	牙种植体植入术				
5	330609010	种植体二期手术	含牙乳头形成及附着龈增宽；不含软组织移植术	基台	次	
6	310523003	种植过渡义齿	含技工室制作、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 料、进口软材 料	每牙	
7	310523006	全口固定种植义齿			单颌	
8	310523004	种植体-真牙栓道式附着体	含牙体预备、个别托盘制作、再取印模、灌模型、合记录、面弓转移上合架、技工室制作、切开、激光焊接、烤瓷配色和上色、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 料、进口软材 料、栓道材 料	每牙	
9	310523005	种植覆盖义齿	包括：1. 全口杆卡式；2. 磁附着式；3. 套筒冠	特殊材料	单颌	

-13-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说明
10	310523005-1	种植覆盖义齿（全口杆卡式）			单颌	
11	310523005-2	种植覆盖义齿（磁附着式）			单颌	
12	310523005-3	种植覆盖义齿（套筒冠）			单颌	
13	330609013	种植体周软组织成形术			次	
14	330609011	种植体取出术	指失败种植体、折断种植体及位置、方向不好无法修复的种植体的取出	次	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医疗保障事务中心（省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事务中心）。

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1月9日印发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成都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29 日印发